**湖北师范大学**

**横向科研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人承担的横向科研项目（项目名称），在投标、合同签订、实施、验收等过程中，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和要求，并做出如下承诺:

1. 合同涉及的内容客观、真实、合法；

2.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湖北师范大学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实施细则（修订版）》签订、履行合同，保证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任务，对经费使用的合规性、真实性和相关性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保证不发生套取、挪用、贪污科研经费等行为；

3. 恪守科研诚信，不抄袭或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捏造或篡改科研数据、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违反科学伦理以及其他科研不端行为；没有通过贿赂或变相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获得项目并督促项目组成员恪守科研诚信并履行相关承诺；

4. 维护湖北师范大学的名誉，保护湖北师范大学的知识产权。

若发生违反以上内容的失信行为，本人将积极配合调查，并按照有关规定接受警告、通报批评、撤销项目立项并记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等处理；若导致学校技术、经济和名誉损失，本人同意承担全部的责任（包括经济和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